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HISTORY OF CHINESE PERIODICALS

中国期刊

史



第三卷(1949—1978)

石 峰 主编 范继忠 著



人民教育出版社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SHING FOUNDATION

HISTORY OF CHINESE PERIODICALS

中国期刊史

中国
期刊
史

第三卷 (1949—1978)

石 峰 主编 范继忠 著

 人 民 大 学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邵永忠 王 萍

封面设计：王红卫 赵 晖

责任校对：吕 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期刊史．第三卷，1949—1978 / 石峰 主编；范继忠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 12

ISBN 978 - 7 - 01 - 017244 - 6

I. ①中… II. ①石… ②范… III. ①期刊—新闻事业史—中国—1949 - 1978 IV. ①G239. 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319610 号

中国期刊史 第三卷（1949—1978）

ZHONGGUO QIKANSHI

石 峰 主编 范继忠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墨阁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7 年 12 月第 1 版 2017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19.75

字数：320 千字

ISBN 978 - 7 - 01 - 017244 - 6 定价：65.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顾问：张伯海

主编：石 峰

撰稿人：刘兰肖 吴永贵 范继忠 李 频 段艳文 钱俊龙

编委会主任：石 峰

编委会副主任：余昌祥

编委会成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石 峰 刘兰肖 刘建生 孙 琇 李 频 肖 宏 吴永贵 余昌祥

张友元 张伯海 范继忠 侯正新 段艳文 姜长喜 钱俊龙 章新民

编委会办公室：刘晓玲 章 红

特约审稿：张伯海 刘建生 章新民



目 录

导 言	001
-----------	-----

第一章 新中国期刊业的转型特点与类群风格	003
----------------------------	-----

第一节 期刊管理的高度行政化	003
第二节 期刊业建制的严格化	007
第三节 期刊类群的逐渐清晰化	010
第四节 期刊文化形态的高度整合性	013

第二章 胡愈之的期刊思想与《新华月报》办刊实践	019
-------------------------------	-----

第一节 胡愈之期刊活动的政治与实践背景 ...	020
第二节 胡愈之期刊思想的形成与发展	023
第三节 胡愈之与《新华月报》	031

第三章 新社会政治动员与党刊群兴起	036
-------------------------	-----

第一节 新中国党刊创办及其政治喉舌功能 ...	036
第二节 《学习》杂志及示范效应	040
第三节 党刊的个性化发展	048
第四节 《红旗》杂志的演变与理论角色	061

第四章	《新观察》的转型与舆论影响	070
	第一节 从《观察》到《新观察》的改刊	071
	第二节 《新观察》发展的四个时期及特点	074
	第三节 《新观察》批判性文体的演变及影响	076
第五章	期刊结构的构建与“中国”及“人民”系期刊的发展	079
	第一节 “中国”“人民”系期刊社会重构的背景	080
	第二节 “中国”字头期刊的发展概况及个案	083
	第三节 “人民”系期刊发展概况及个案	106
	第四节 “人民”“中国”系外宣期刊的发展和演变	123
第六章	新中国学术转型中的文科学术期刊	146
	第一节 高等院校文科学报的发展概况	146
	第二节 《文史哲》的成就与曲折发展	148
	第三节 《新建设》杂志与新中国成立初期人文社会科学的构建	158
	第四节 “十七年”史学期刊及《历史研究》杂志	164

第七章	社会主义文艺思潮与文学艺术期刊的兴衰	175
	第一节 “十七年”文学艺术期刊的发展	
	分期	175
	第二节 新中国文艺期刊创办概况	178
	第三节 《人民文学》与“十七年”文学	
	创作	180
	第四节 《诗刊》与新中国诗歌创作	191
	第五节 《文艺报》与新中国文艺思想运动	201
	第六节 戏剧电影期刊与新中国戏剧电影业 ...	208
第八章	新中国文学本土化发展与地方文艺期刊	216
	第一节 “十七年”地方文艺期刊发展思路	
	与格局	216
	第二节 大区文艺刊物与《长江文艺》杂志	222
	第三节 省、市级地方文艺期刊的发展	226
第九章	科技期刊的曲折发展	232
	第一节 1949—1978 年新中国科技期刊发展概况 ...	233
	第二节 主要科技期刊集群的发展	243
第十章	新中国少数民族期刊与外文期刊	267
	第一节 汉语和其他语种少数民族期刊	267
	第二节 《中国建设》与对外交流的展开	272
	第三节 《北京周报》对外宣传概况	275

第十一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期刊的生存状况	277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初期的停刊潮	277
	第二节 “文化大革命”中期期刊格局 的调整	278
	第三节 “文化大革命”后期文艺期刊的 发展与学报复刊	283
第十二章	结语：1949—1978 年期刊发展阶段性及类群 特点	291
	第一节 期刊业发展的阶段性及成因	291
	第二节 1949—1978 年主要期刊类群的特点	294
附 录		297
	附表一 1949—1976 年综合时政类期刊部分 年度出版规模	297
	附表二 1949—1976 年人文社会科学期刊 部分年度出版规模	298
	附表三 1949—1976 年自然科学与工程技术 期刊部分年度出版规模	299
	附表四 1949—1976 年文艺期刊部分年度出版 规模	300
	附表五 1949—1976 年文化教育期刊部分年度 出版规模	301
	附表六 1949—1966 年文艺期刊创刊、复刊、 停刊情况	302
后 记		309

导 言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是继晚清中国长达两千多年的帝制结束、中华民国建立之后中国现代社会转型的又一重大历史节点。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社会主义革命的狂飙巨澜，使得中国政治制度和经济制度得以彻底变革，根除了中国近代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制度系统，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艺术、新闻出版等上层建筑领域的组织格局和发展定位全面更新。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到新时期改革开放之前，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体制的全面改造完成、不同社会层面和性质的政治运动互相协同的基础上，中国社会遗留的旧体制、旧文化因素被全力改造和更新；伴随着这个波澜壮阔的文化重建和创新过程，中国共产党在意识形态领域对治国方针政策的强力推广、宣传和全面解读，成为这一时期各级机关和部门的政治生命线，而现代期刊作为兼具深度报道和实时发布功能的现代连续出版媒介，其地位在整体的新闻出版事业中开始凸显；同时，新中国对旧有新闻出版业本身的整合改造，使得期刊出版迅速呈现出全新的面貌，期刊的创刊、经营、管理，期刊的装帧形态、内容结构、文体风格的发展，都与“十七年”^①的社会主义建设和此起彼伏的政治、文化、教育、科技发展紧密交结在一起。

1966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对新中国期刊业带来了灾难性的打击，正常的书刊出版活动基本停滞，大部分刊物被迫停刊。1965年年底共有790种刊物，到1966年底只有191种了，到1969年只剩下《红旗》等20种刊物，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上刊物最少的年份。1971年3月，周恩

^① 笔者将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这一时期简称为“十七年”。本卷统用。

来总理主持召开了全国出版工作座谈会。同年8月国务院专门发布文件,对创办和恢复各类刊物做出指示,刊物开始有所增长。1972年期刊种数恢复至194种,到1976年“文化大革命”结束,已经有542种期刊了。当然,由于“文化大革命”极左思潮的盛行,期刊的恢复、创办之路并不平坦,其中的艰难曲折,给那一代期刊人心中留下了抹不去的伤痕。

1976年10月粉碎了“四人帮”,“文化大革命”宣告结束,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重新回到正确的轨道,期刊业也获得了重生。“文化大革命”结束至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是一个特殊的过渡时段。一方面要揭批“四人帮”,开展平反冤假错案;另一方面要开展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纠正“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为实现历史的伟大转折做思想舆论准备。期刊业在这个过程中,与全国各行各业一样,联系实际、拨乱反正,期刊出版活动逐步得到恢复和发展,1977年有86种期刊恢复或创办,1978年期刊种数达到930种,这两年期刊品种增加了388种。特别是通过肃清“四人帮”的极左思想影响和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的期刊业大繁荣大发展打下了坚实的思想基础。

1949—1978年中国期刊业形成的类群结构、空间格局和内在发展路径,奠定了我国改革开放后三十多年期刊快速衍化和繁荣的基础,也最大程度上显示出期刊媒介作为诞生于近代西方资本主义社会的连续出版物形态,在东方的社会主义制度环境中所能担当的媒介角色,以及自我演化特点。

第一章



新中国期刊业的转型特点与类群风格

基于与计划经济体制的紧密关系，中国期刊业在新中国成立到“文化大革命”结束前的总体发展脉络清晰可循。其发展特征可概括为：期刊出版由旧中国的多元化格局转向期刊管理高度行政化、期刊建制逐步严格化、期刊类群渐趋清晰化、期刊形态呈现多样化的出版格局。

第一节 期刊管理的高度行政化

期刊管理的高度行政化，即在整体的出版业形成出版、发行、印刷三大领域的计划经济模式过程中，期刊的编辑、定价、发行及印刷，与图书、报纸一同由出版行政机关代表国家权力进行严格管控，期刊出版被纳入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庞大体系，期刊媒介的传播属性与商品营利性基本完全剥离。

1949年2月，中共中央在和平解放后的北平，开始全面接管民国时期旧出版业的工作。2月18日，中央批准并嘱军管会颁布执行《北平市报纸、杂志、通讯社登记暂行办法》，令所有北平杂志社与出版社、报社一起重新向军管会申请登记，并呈缴过去一年出版物以待政审，审查合格后发给临时登记证作为重新营业的执照。到1949年9月10日，北平已批准登记的期刊社有49个，到12月时增加到54个，占同期新登记的新闻出版

机构的70%^①以上。紧接着,照会平津两地的外国通讯社、杂志和报纸限期离境,新政权完全掌控了北平期刊业的核心资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期刊管理打下了基础。

新中国成立初第一个正式的出版管理部门是随后成立的出版委员会,主要负责华北地区(包括平津)的出版统一工作。之后出版总署经过短时间的紧张筹备,于1949年11月1日成立,统一管理书刊和报纸出版工作。出版总署在11月的《出版总署最近情况报告》中,特别提出期刊登记将由新闻总署或出版总署管理。出版总署于1950年年底正式宣布:从1951年元月开始,全国书刊以出版社统一定价出售,不得有地区差价,且“书籍期刊的出版与发行工作,不论公私营,均不应单纯以营利为目的”。^②1950年9月15—25日召开的全国第一届出版会议上,通过了《关于改进期刊工作的决议》,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个由中央政府专门发出的关于期刊的国家法令。1951年3月21日,出版总署与新闻总署联合发出《关于全国报纸期刊均应建立书报评论工作的指示》,将出版与报刊工作通过行业批评机制紧密联系起来。1952年8月16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颁布《管理书刊出版业印刷业发行业暂行条例》及《期刊登记暂行办法》。《暂行条例》规定各地以出版行政机关为主,会同工商行政机关对书刊出版进行综合管理;具体说明书刊出版业者在编辑、印发行各环节中的权利、义务和申办条件,确立书刊呈送样本审查制度;规定政府法令文件的出版权专属于各级人民出版社及授权出版社,其他出版机构编印或翻印则为非法。1950年10月28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1954年后改称国务院)下发的《关于改进和发展全国出版事业的指示》指出:“出版期刊是出版工作中最重要的方法之一,应予以重视。现在出版的多数期刊没有计划、没有领导、没有比较健全的编辑部,因而其质量不能令人满意,甚至徒然浪费人力物力。政务院责成出版总署会同各有关方面将现有期刊逐渐调整,并改善他们的编辑状况。与这些期刊有关的机关团体也应重视期刊

① 北平市人民政府新闻处:《北平市已登记的报纸杂志通讯社一览表》,载《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史料》(1949年),中国书籍出版社1995年版,第205页。

② 见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1950年10月28日由周恩来总理签署发布的《关于改进和发展全国出版事业的指示》,根据1950年11月1日《人民日报》刊印。

的工作，把出版期刊当作指导工作的经常性的和锐利的武器，按时给予具体的指导。”1952年12月28日，出版总署、邮电部联合发出《关于改进出版物发行工作的联合决定》，决定自1953年1月1日起，实行定期出版物（期刊、报纸）由邮电局负责总发行。出版管理部门主要依据上述一系列政策、法规，对书刊出版机构进行整顿和清理，许多不符合经营资质、有违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精神的私营出版机构被清退出出版行业。

1953年3月18日，出版总署发出《关于图书、杂志版本记录的规定》。

1954年11月30日，出版总署被撤销，其业务移交文化部，由文化部新设出版事业管理局管理。1955年12月12日，文化部发出《关于书籍、杂志使用字体的原则规定》，对各类书籍、杂志使用的字号作出具体规定。1958年10月10日，文化部发出《关于北京各报刊、出版社降低稿酬标准的通报》。1959年3月30日，中共中央直接发出《关于报刊书籍出版发行工作的几个问题的通知》，要求出版物的发展必须从国家和人民群众的真实需要出发，首先要注意质量，考虑其实际效果等。1959年5月11日，文化部发出《关于提高书刊印刷质量的通知》。1965年3月，文化部规定期刊稿费不宜高于同类书籍，随即多种期刊与一些丛刊和丛书第一时间被取消稿费。1966年1月3日，中共中央批转文化部《关于进一步降低报刊图书稿酬的请示报告》。1966年4月1日，中国出版界开始执行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批准的《图书、杂志开本及其幅面尺寸》。以上一些出版行政法规的渐次推出，为期刊业服务于社会主义建设需要和被纳入计划经济体系提供了法律规章的依据和支持，极大地推动了新中国期刊事业的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的期刊出版业，仅仅在数年间便体现出出版行政机关统一指导、统筹调配资源的强大动员力量，很快成为出版领域的两驾马车之一。一方面，期刊发展计划性鲜明地体现在期刊中心由沪至京的地域转移。1950年9月，在全国公开出版发行的247种期刊中，上海等华东城市有102种，占总数的41%（上海85种，占总数的34%）；华北地区

70 种，占总数的 28%（北京 54 种，占总数的 21%）；^① 西北和西南地区只占总数的 2%。而到 1956 年，前述期刊地区分布高度集中于以上海为中心的华东地区的格局基本被打破，484 种期刊中有 270 种集中于北京地区，其余 214 种分布在其他各地，北京以其政治中心的地位成为新的期刊出版中心；同时，期刊的印刷和发行量成倍增长，1956 年用于期刊印刷的纸张为 1.79 万吨，是 1950 年用纸量 0.018 万吨的 99 倍多（见表 1-1）。另一方面，中央调控和政治挂帅的力量在期刊总量增减、生产印制上的影响更为直接。1960 年 7—10 月，为应对全国用纸短缺的困境，104 个中央机关统一撤减机关刊物，中央机关刊物数量由 1254 种锐减到 307 种，只占原数量的 24.5%；1961 年，《红旗》杂志与《人民日报》一起将用纸量核减到原定量的一半，同时《红旗》《中国青年》从第四季度在全国统一削减定量，规定只在人民公社以上单位发行（每个单位限定一份）。到“文化大革命”中的 1969 年时，全国期刊刊行数量跌至 20 种，成为新中国成立以来全国期刊总量的最低点。^②

表 1-1 1949—1966 年中国期刊出版规模年度对照表

年 份	种数（种）	总印张数 （亿印张）	总印数 （亿册）
1949	257	0.77	0.02
1950	295	0.79	0.04
1951	302	2.61	0.18
1952	354	2.8	0.2
1953	295	3.07	0.17
1954	304	4.28	0.2
1955	370	6.16	0.29
1956	484	7.63	0.35
1957	634	6.89	0.32
1958	822	12.04	0.53

① 储安平：《在第一届全国出版会议上期刊组组长储安平的报告》，载《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史料》（1950 年），中国书籍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585—586 页。

② 中国期刊年鉴编辑部：《1949—2000 年期刊出版记事》，载《中国期刊年鉴》2002 年卷。

续表

年 份	种数 (种)	总印张数 (亿印张)	总印数 (亿册)
1959	851	12.05	0.528
1960	442	10.31	0.47
1961	410	5.11	0.231
1962	483	4.2	0.197
1963	681	5.39	0.234
1964	856	8.19	0.35
1965	790	9.35	0.44
1966	191	4.15	0.234

以上数据整理自 (1) 肖东发等:《中国编辑出版史》(下册), 辽海出版社 2008 年版, 第 25—89 页; (2) 中国出版网:《1949—1999 全国期刊出版统计(一)》, <http://www.chuban.cc/cbtj/dlebtj/ndebtj/200702/t20070214-21013.html>。

第二节 期刊业建制的严格化

期刊业建制的严格化,指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文化大革命”结束期间各历史阶段的期刊行政管理部门,对期刊创设、期刊印刷、期刊发行、期刊机构建设、期刊登记准入等方面进行系统而连续的整顿建设,着力使期刊成为政府部门宣传和行政工作的得力工具。新中国对期刊业体制的严格管理,是新闻出版业整体布局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开端标志是 1949 年 2 月中共中央宣传部出版委员会的成立。出版委员会由黄洛峰任主任,曾因主编民国末期《观察》杂志而闻名的著名报人储安平任期刊组组长。

1950 年 9 月,在第一届出版会议上,储安平作了全国期刊出版基本情况的报告,会议最后通过的《关于改进期刊工作的决议》,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期刊业的总纲要,决议突出期刊发展的计划性,“统筹兼顾,分工合作”,明确增加通俗期刊和少数民族期刊、健全期刊编辑机构等重大发展原则。10 月,在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所发的《关于改进和发展全国出版事业的指示》文件中,政务院进一步落实上述精神,要求“政务院责

成出版总署会同各有关方面将现有期刊逐渐调整,并改善他们的编辑状况。与这些期刊有关的机关团体也应重视期刊的工作,把出版期刊当作指导工作的经常性的锐利武器,按时给以具体的指导”。1951年8月27日到9月4日,出版总署召开第一次全国出版行政会议,集中探讨书刊出版计划性的具体实施问题,提出四项提议:第一,出版工作注重提高质量、反对单纯追求数量;第二,国营出版机构要建立并加强编辑机构及工作制度;第三,加强出版行政机关对公私出版机构的领导,促进联合经营或公私合营;第四,请政务院颁布“国外印刷品进口暂行办法”,由国际书店统一经营国外出版物进口贸易。^①1951年11月,出版总署发出《关于查禁书刊的规定》,统一了查禁违法书刊的步骤和政策尺度:“兹特规定:今后禁售书刊必须经本署批准。但对于政治上反动及有严重错误的书刊,在未经本署批准禁售前,各地可先行封存。”^②12月21日,政务院批准通过了《国外印刷品进口暂行办法》和《政务院关于建立全国报纸书刊发行网的决定》两个重要文件。前者详细规定了国外、港台地区书刊进口的流程、手续及管理办法,其中在说明“印刷品”概念时,将“报纸及杂志”列为第一项。《政务院关于建立全国报纸书刊发行网的决定》将杂志与书籍和报纸一起纳入全国性出版物发行网,定性为“目前急待进行的一项重大工作”,^③提出由各地邮电局、铁路局、航务局、文化馆(站)、报社、新华书店、合作社联合组织其他社会发行力量,有计划有步骤地在各地建设发行网;邮电局、新华书店、合作社、报社和杂志社之间可为避免浪费而订立代销、互销合同;鼓励通过报纸、书刊、图片展览会等沟通编读关系;各大行政区建立发行委员会,动员群众组织参与书刊推广发行工作。

1952年8月16日,政务院正式颁布了第一次全国出版行政会议上已通过的两个文件,即《管理书刊出版业印刷业发行业暂行条例》和作为补

① 参见出版总署《关于第一届全国出版行政会议的报告》(1951年11月30日),载《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史料》(3),中国书籍出版社1996年版,第424页。

② 参见出版总署《出版总署关于查禁书刊的规定》(1951年11月26日),载《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史料》(3),中国书籍出版社1996年版,第420页。

③ 《政务院关于建立全国报纸书刊发行网的决定》(1951年12月21日),载《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史料》(3),中国书籍出版社1996年版,第438页。

充规定的《期刊登记暂行办法》。《管理书刊出版业印刷业发行业暂行条例》作为出版事业纳入计划经济的纲领性文件，共有十四条，是各类书刊出版、印刷、发行企业具体的准入程序、经营资格、业务规范、权利边界的制度细则，第八条第十款特别规定：“发行定期刊物，应向出版行政机关另行申请登记，其办法另订之”，^① 具体办法即在《期刊登记暂行办法》中。《期刊登记暂行办法》作为期刊准入和经营的专门条例，首先明确期刊性质为“一、除新闻纸外之定期刊物；二、虽非定期刊行而以期刊之形式编辑发刊者”；规定期刊登记证号码位置、版权页内容，以及期刊申办、停刊、补证办法等重要内容。在之前的8月初，出版总署和卫生部曾联合签署文件《关于调整全国医药期刊出版的决定》，严格划分中央——综合性医学期刊编辑，专科性医学期刊——中华医学会各专科学会编辑的两大板块，为其他专业领域期刊的进一步整顿做出示范。同年12月20日，中共中央发布《关于加强报纸、期刊出版发行工作的规定》，严格限定期刊不得无故缺期超过3次。12月30日，出版总署联合邮电部发布《关于改进出版物发行工作的联合决定》等文件，决定从1953年开始，定期出版物由邮局总发行。1953年1月，出版总署又连续发文，对期刊印数及创停刊等具体问题做了详细说明。1954年11月，出版总署撤销，书刊出版工作划归文化部出版局管理。进入1956年年初，全国期刊经营已经逐渐走上正轨，当年2月18日，文化部签发《全国杂志、书籍定价标准的通知》，具体规定期刊的19项7类定价原则；3月底，文化部再次发文宣布报刊创停登记办法。在以上一系列政策法规的严格指导下，人民政府主要通过三条途径改进完善期刊经营体制，即恢复国民政府封禁的部分期刊、整顿私营期刊、有计划地创办新刊。到20世纪50年代中期，在全国建立起统一、有序的期刊印刷出版和发行体制的目标基本实现。

期间，除发布有关法令和政策外，相关管理部门还根据期刊出版发行中的具体问题，适时做好部门间的宏观协调，体现了计划经济体制下多部门协同管理期刊运作的整体优势。

^① 《管理书刊出版业印刷业发行业暂行条例》（1951年12月21日），载《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史料》（3），中国书籍出版社1996年版，第434页。